

**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
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26%股权
所涉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说明**

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 1357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3
第一章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4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4
二、 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5
三、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5
四、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5
五、 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相关资产	6
第二章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7
一、 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7
二、 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8
三、 核实结论	8
第三章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9
一、 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9
二、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13
三、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14
四、 机器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19
五、 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33
六、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技术说明	34
七、 流动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35
八、 非流动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38
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39
一、 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39
二、 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分析	42
三、 被评估企业的业务分析	47
四、 被评估企业的资产与财务分析	50
五、 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60
六、 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62
第五章 评估结论及分析	73
一、 评估结论	73
二、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原因	75
三、 控制权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考虑	75
评估说明附件	76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评估说明仅供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含所出资企业)、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部分内容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编写、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内容见附件一：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编写，包括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评估结论及分析共五章。

第一章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一)委托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移动电视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是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移动电视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二)委托评估的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等，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1,191.37 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306.55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25,884.82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一、流动资产	1	22,143.22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	9,048.15
持有到期投资	3	1,665.00
长期股权投资	4	5,780.00
固定资产	5	850.32
在建工程	6	
无形资产	7	24.35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长期待摊费用	9	728.48
三、资产总计	10	31,191.37
四、流动负债	11	4,894.78
五、非流动负债	12	411.77
六、负债总计	13	5,306.55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	25,884.82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委托评估的资产权属状况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权属清晰，权属证明完善。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及设备类资产。实物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一)存货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存货为在库周转材料，主要为数码磁带，其特点是品种少、数量少、存放集中。这些存货主要存放在移动电视公司的库房内。

(二)设备类资产

1.机器设备共计 136 项，主要包括位于中央电视塔、名人广场、京广大厦和 491 台的一主三辅 4 个发射机；位于交管局及歌华大厦演播机房等的演播设备；安装于公交车上的终端系统。移动电视公司设备维护保养较好，设备维护日常保养委托专业公司进行。截止评估基准日共有 12 套直放站设备由于技术更新不再使用，处于待处理状态；另外有部分老旧设备无法正常使用，处于待报废状态；其他大部分设备均正常使用。

2.运输车辆共计 13 辆，其中包括小型普通客车 2 辆(其中 1 辆为测试车)、小型轿车 10 辆及小型越野客车 1 辆，车辆证载权利人均为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截止评估基准日，全部车辆均年检合格，正常行驶。

3.电子及办公设备共计 264 项，包括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空调、摄录像设备等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其中老旧设备较多，部分设备不能正常使用，大部分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三、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本次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为其他无形资产，包括财务软件、广告管理软件、办公系统管理软件等共计 3 项，均为外购商业软件。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无。

五、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相关资产

无。

第二章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等特点，评估项目团队按照专业划分为流资组、设备组等评估小组，并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2014年10月20日至2014年10月28日，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的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and 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察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察，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察方法。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等资产的

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资产清查过程中，评估人员未发现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三、核实结论

评估人员对列入评估范围资产的清查工作是与被评估单位共同进行的。企业资产账面价值与经审计后的基准日会计报表一致，不存在账外资产。经清查企业主要资产基本正常使用，账实相符。

第三章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及存货。上述流动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12,233,844.32
应收账款合计	4,458,291.96
减：坏账准备	3,943,291.96
应收账款净额	515,000.00
预付账款	1,536,445.01
应收股利	7,000,000.00
其他应收款合计	403,900.00
减：坏账准备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103,900.00
存货合计	43,025.07
减：存货跌价准备	0.00
存货净额	43,025.07
流动资产合计	221,432,214.40

(二)核实过程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流动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流动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各类流动资产的典型特征收集了评估基准日的银行对账单、销售合同与发票、存货出入库单，以及部分记账凭证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勘察：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银行对账单、银行

询证函、往来款函证等，与申报表进行了核对，并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现金进行了盘点，填写了“现金盘点表”；对存货进行了抽盘，填写了“存货盘点表”，并对存货的残次冷背情况进行了重点查看与了解。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询问了原材料的采购模式，以及存货相关的市场信息；询问了产品销售信用政策、客户构成及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坏账准备计提的政策等。

(三)评估方法

1.货币资金

1.1 库存现金

评估基准日库存现金账面价值 5,443.50 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

评估人员采用倒推方法验证评估基准日的库存现金余额，并同现金日记账、总账现金账户余额核对，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评估倒推法计算公式为：盘点日库存现金数+评估基准日至盘点日前现金支出数-基准日至盘点日前现金收入数=评估基准日现金金额。

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财务人员共同对现金进行了盘点，并根据盘点结果进行了评估倒推，评估倒推结果和评估基准日现金账面价值一致。

现金评估值为 5,443.50 元。

1.2 银行存款

评估基准日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212,228,400.82 元，全部为人民币存款，其中定期存款 163,616,293.25 元。核算内容为存放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雍和宫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人民币存款。

评估人员对每户银行存款都进行了函证，并取得了每户银行存款的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其逐行逐户核对，并对双方未达账项的调整进行核实。经了解未达账项的形成原因等，没有发现对净资产有重大影响的事宜，且经核对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各户

存款的开户行名称、账号等内容均属实。银行存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212,228,400.82 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212,233,844.32 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458,291.96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北京传动广告有限公司、国家大剧院和中国科协的播出费、应收厦门广播电视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的节目制作费。评估基准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3,943,291.96 元，应收账款净额为 515,000.00 元。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产品销售信用政策、客户构成及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等。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或账龄较长等情形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函证。经了解，应收北京传动广告有限公司款项为 2007 年移动电视公司实施出租车移动电视项目，在出租车终端播放公司广告而应收取的播出费 3,943,291.96 元，由于市场准入及相关技术标准的限制原因，该项目终止，长期未能收回，企业对此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根据相关评估规定，评估确认的坏账风险损失为 3,943,291.96 元，坏账准备评估为 0。其他款项本次评估以审核无误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515,000.00 元。

3. 预付账款

评估基准日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1,536,445.01 元，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0.00 元，预付账款账面价值为 1,536,445.01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按照合同规定预付的货款、租赁费、维修服务等款项。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对方单位的资信情况等。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或账龄较长等情形的预付账款进行了函证，并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经了解预付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货款为 2007 年移动电视公司为实施出租车移动电视项目向该公司采购显示屏而预付的货款，由于市场准入及相关技术标准的限制原因，该项目被终止，长期未能收回，此款项账龄达 7 年以上，评估人员经与企业沟通分析此款项全额存在

坏账风险损失。其他款项以审核无误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评估确认的坏账风险损失为 16,441.00 元，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1,520,004.01 元。

4.应收股利

评估基准日应收股利账面价值 7,00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应收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的分配利润。

评估人员核对了被评估单位对外股权投资的证明文件和持股资本，以及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应收股利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收股利评估值为 7,000,000.00 元。

5.其他应收款

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03,900.00 元，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300,000.00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03,900.00 元。核算内容为付出租车公司定金及被评估单位职工备用金、押金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应收单位或个人的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情况等。按照重要性原则，评估人员抽查了部分业务合同和会计凭证，抽查结果与账面记录相符。经了解应收首汽股份公司、金银建出租公司、万泉缘出租公司、北方出租公司及渔阳联合出租公司等 5 家公司的款项为 2004 年移动电视公司为实施出租车移动电视项目而向出租车公司支付的定金，由于市场准入及相关技术标准的限制原因，该项目被终止，长期未能收回，此款项账龄达 9 年以上，企业对此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根据相关评估规定，评估确认的坏账风险损失为 300,000.00 元，坏账准备评估为 0。其他款项本次评估以审核无误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03,900.00 元。

6.存货

存货为在库周转材料，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43,025.07 元。主要为数码磁带及音频设备备件等。

2014 年 10 月 27 日，评估人员在财务、库管人员的陪同下，对企

业委估的原材料进行了实地抽捡。各种物品存放整齐，设有库存卡片，物品登记上架，出入库手续严格，账实相符。在实物盘点过程中，评估人员注意到企业库房管理制度健全，物品码放整齐、排列有序，没有发现腐烂、变质、毁损的物品。听取现场库管员介绍，库存材料大部分为近期购进，音频设备与一项磁带原材料存放时间超过 8 年，由于数码磁带为普通市售商品，以评估基准日的市场售价扣除可抵扣的增值税后的金额做为评估值，积压材料按二手商品价格确定评估值。原材料评估值为 33,885.00 元。

存货评估值为 33,885.00 元。

(四)评估结果

1.流动资产评估结果如下表：

流动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货币资金	212,233,844.32	212,233,844.32	0.00	0.00
应收账款	515,000.00	515,00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1,536,445.01	1,520,004.01	-16,441.00	-1.07
应收股利	7,000,000.00	7,000,00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3,900.00	103,900.00	0.00	0.00
存货	43,025.07	33,885.00	-9,140.07	-21.24
流动资产合计	221,432,214.40	221,406,633.33	-25,581.07	-0.01

2.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221,406,633.33 元，评估减值 25,581.07 元，减值率 0.01%。减值原因主要为预付账款和存货评估减值。其中：

预付账款评估减值主要为 2007 年公司为出租车移动电视项目预付显示器货款 16,441.00 元，由于市场准入及相关技术标准的限制原因，评估确认坏账风险损失为 16,441.00 元；

存货中在库周转材料评估减值，是由于积压材料采用二手市场价确认评估值，低于原账面金额，形成评估减值。

二、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评估基准日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余额 16,65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对北京电视艺术中心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本金 15,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1,650,000.00 元)，评估人员了解了账面金额的构成，查阅了委托贷款协议等。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值为 16,650,000.00 元。

三、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02,079,000.00 元，核算内容为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2 项，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2 项。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44,279,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 57,800,000.00 元。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单位：%)	账面价值 (单位：元)
1	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	90.00	18,000,000.00
2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2006 年 08 月	51.00	15,300,000.00
3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2006 年 08 月	35.00	44,279,000.00
4	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49.00	24,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102,079,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4,279,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57,800,000.00

(二)长期股权投资概况

进行整体评估的被投资单位为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与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基本情况分别见相应的评估技术说明。未进行整体评估的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基本情况如下：

1.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1)名称：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 8 号院 2 号楼 C 座 9 层 1003 室

(3)法定代表人：翟长平

(4)注册资本：12500 万元

(5)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影视策划；影视信息咨询；企业形象设计；商务咨询；传媒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市场营销策划；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知识产权出资 4375 万元。

(7)股权结构：

评估基准日，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4375	35.00%
北京君平明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125	65.00%
合 计	12500	100%

(8)历史沿革：

移动电视公司 2006 年以经评估后的“数字视频控制系统”非专利技术及“数字电视多区域信息发布系统”著作权等无形资产投资成立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值 4,427.90 万元，以 4375 万元作为资本金入股，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35%。

2.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1)名称：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32 号 15 号平房

(3)法定代表人：罗晓军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5)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评估基准日，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股权比例(单位：%)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00%

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2450	49.00%
合 计	5000	100 %

(8)历史沿革:

2014 年 4 月,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签署协议成立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9)近三年的财务和经营状况:

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成立,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50,034,602.54
非流动资产	87,705.06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72,168.39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5,536.67
总资产	50,122,307.6
总负债	83,279.44
所有者权益	50,039,028.16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0,039,028.16

评估基准日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188,377.35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94.80
销售费用	30,310.77
管理费用	109,130.60
财务费用	-9,296.37
资产减值损失	
加: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52,037.5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52,037.55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减:所得税费用	13,009.39
四、净利润	39,028.16
其中: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028.16

注: 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未进行审计。

(三)核实过程

对长期股权投资主要通过查看验资报告、公司章程或出资协议等文件资料, 核实投资日期、年限、比例、投资成本以及是否控股等, 经核实企业填列的信息正确无误。

(四)评估方法

1.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对控股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整体评估, 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或直接评估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进行整体评估的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及评估方法选取的理由和依据详细情况分别见相应的评估技术分说明。

2.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对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由于不具备整体评估的条件, 评估人员根据各被投资单位的具体情况分别采用不同的方法进行评估。未进行整体评估的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及评估方法选取的理由和依据如下:

(1)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由于该公司成立后不断发生损害移动电视公司的行为, 自 2008 年起移动电视公司要求其停止侵权行为并协助办理退股手续, 该公司置之不理。2012 年移动电视公司收到杭州银行起诉该公司的《告知函》, 移动电视公司决定根据将来法院对移动传媒的破产清算诉讼结果, 来进一步办理资产清算。

本次审计机构对移动电视公司关于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评估以审计结果为基础进行评估确认,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 0 元。

(2)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由于刚刚成立,相关业务安排、运营尚在进行中,未来规划、项目经营及收益等尚具有不确定性,故本次以评估基准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审)为基础进行评估。

对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未审账面净资产乘以所持股权比例得出评估值为 24,519,123.80 元。

各被投资单位是否进行整体评估、采用的评估方法、最终结论选取的评估方法、是否单独出具评估说明的情况汇总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是否整体评估	采用的评估方法	最终结论选取的评估方法	是否单独出具评估说明
1	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	是	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是
2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是	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是
3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否			否
4	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否			否

(五)评估结果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50,190,300.00	132,190,300.00	734.39
2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15,300,000.00	57,946,700.00	42,646,700.00	278.74
3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4	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4,519,123.80	19,123.80	0.08
	合 计	57,800,000.00	232,656,123.80	174,856,123.80	302.52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合计 232,656,123.80 元,评估增值 174,856,123.80 元,增值率 302.52%。评估增值原因主要如下:

对控股子公司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和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价值包含了移动电视公

司应享有的子公司历史经营成果和资产未来获利能力收益，而账面价值仅为被评估单位出资的历史成本。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没有考虑流动性)对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影响。

四、机器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设备类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53,601,572.20	6,925,658.35
运输设备	2,809,613.02	1,252,318.67
电子设备	1,523,871.83	325,183.13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57,935,057.05	8,503,160.15

(二)机器设备概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购置于 2003 年至 2014 年间，分布于中央电视塔、四九一台、京广大厦、名人广场及歌华大厦及移动电视公司办公场所等。设备类资产基本概况如下：

1. 主要设备状况

移动电视公司主要设备有车载 19 寸液晶公交终端专项显示屏、型号为 JX-D24 的公交终端车载电视专项电源、型号为 4.5DB 的公交终端车载电视天线、型号为 ZTP02E 公交终端车载电视机顶盒、型号为风冷全固态数字发射机、型号为捷成 DEC2102 的模拟复合转换器、苹果高标清兼容非线性剪辑制作设备、苹果标清非线性剪辑制作设备、型号为 SMAC6401 的歌华大厦地下机房报警系统设备及非线性编辑网络项目等。

运输车辆有型号为 SVW7183LJD 的帕萨特轿车、型号为 SGM6521ATA 的别克商务车、型号为 KNAFG521 的起亚乘用车、型号为 JX6547A-M 的测试车及型号为 BH7162AX 的现代悦动轿车等。

电子设备有电脑、打印机、投影仪、照相机、空调及家具等。

上述设备均为移动电视公司所有，部分设备处于待报废、待处理状态，已不再使用，其余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2. 技术特点

移动电视公司担负着重要的城市媒体的制作、传输、播出工作，设备技术性能先进，质量优良，除能圆满胜利地完成日常的节目制作播出外，也能及时的完成大型、特殊任务的播出工作。

3. 利用状况与日常维护

移动电视公司对主要设备的维护与维修委托专业公司进行，对设备的日常维护建立有完善的设备管理、维修及保养制度，订立了完善的生产技术操作规程、设备维护保养规程、安全生产规程。设备管理与维护保养严格执行移动电视公司编制的有关规章制度，各类设备均有技术规范、操作使用规程，有岗位责任制、交接班记录、设备事故报告书。所有机器设备均有专人负责维护，对设备定期检测、定期修理，以保证设备的完好率。

4. 相关会计政策

(1) 账面原值构成

机器设备的账面原值主要由设备购置价、相关税费、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分摊的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等构成。

运输设备的账面原值主要由车辆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及保险费等构成。

其他设备的账面原值主要由设备购置价、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等构成。

2012年7月营改增之后购进的生产设备，按规定可以抵扣增值税，这部分设备账面价值不包含设备增值税。

(2) 折旧方法

被评估单位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设备资产的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和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5	19

车 辆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5. 机器设备占用厂房及土地权属状况

机器设备占用房屋均为租用，无自主产权。

(三)核实过程

清查核实工作

评估人员于2014年10月20日至10月28日开始对移动电视公司的机器设备等进行了清查核实和现场勘察工作。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设备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设备类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设备类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设备类资产的类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设备购置发票、合同、技术说明书；收集了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收集了工程发包合同、预(决)算书；收集了生产工艺流程图及相关说明；收集了设备日常维护与管理制度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勘查：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设备类资产进行了盘点与查看。核对了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购置日期、生产厂家等基本信息；了解了设备的工作环境、利用情况、维护与保养情况等使用信息；了解了设备的完损程度和预计使用年限等成新状况；了解了生产工艺与设备的技术水平；填写了典型设备的现场调查表。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设备类资产的性能、运行、维护、更新等信息；调查了解了各类典型设备评估基准日近期的购置价格及相关税费；调查了解了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构成、折旧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5.核实产权证明文件

对于生产用机器设备和办公电子设备，通过查阅并复印购置合

同和发票以确认其产权归属。对于车辆通过查阅车辆行驶证、购货合同、发票确认其权属。

6.通过核实,发现机器设备表中,共有 12 项直放站设备已不再使用; 25 项处于待报废状态(详见“4-6-4 表中备注栏”)。

(四)评估方法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

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A. 对于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和运杂费。同时,根据“财税〔2008〕170 号”文件规定,对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设备重置全价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

设备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和运费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设备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和运费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①购置价

对于主要设备,主要是通过向生产厂家咨询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或参考评估基准日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确定购置价;对于小型设备主要是通过查询评估基准日的市场报价信息确定购置价;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购置价确定。

②运杂费

运杂费是指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及其他有关的各项杂费。运杂费计算公式如下:

运杂费=设备购置价×运杂费率

如果由厂家承担运输费用的，即在设备购置费中包含运费，不再另行计取。

③安装工程费

设备基础费在设备安装工程费中考虑。由生产厂家负责安装调试的，即在设备购置费中含安装费用，不再另行计取。

④前期及其他费用

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工程建设投资额，根据行业、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前期及其他费用名称、计费基础、计费标准、计费依据如下表：

序号	费用名称	费率	取费基数	取费依据	备注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22%	工程费用	财建[2002]394号	
2	勘察设计的费	2.32%	工程费用	计价格[2002]10号	
3	工程监理费	1.7%	工程费用	发改价格[2007]670号	
4	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0.38%	工程费用	发改价格[2011]543号	
5	可行性研究费	0.44%	工程费用	计价格[1999]1283号	
6	环境影响评价费	0.17%	工程费用	计价格[2002]125号	
	合 计	6.23%			

⑤资金成本

本次待估设备的合理建设工期均不足6个月，因此不计取资金成本。

⑥设备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计算出可抵扣的增值税。运输费用也可以按规定进行抵扣。

B. 对于运输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加上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等其它合理费用确定其重置全价。运输设备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购置价+购置价×10%/(1+17%)+牌照费-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①对于专用设备和通用机器设备，主要依据设备经济寿命年限、

已使用年限，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技术状况的现场勘查了解，确定其尚可使用年限，然后按以下公式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②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times \text{调整系数}$$

③对于车辆，主要依据国家颁布的车辆强制报废标准，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然后结合现场勘查情况进行调整。计算公式如下：

$$\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 (\text{规定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理论成新率} \times \text{调整系数}$$

(3)评估值的确定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部分早期购置、待处理的机器设备等采用二手价评估。待报废设备根据该设备的可变现价值确定评估，无变现价值的评估值为零值。

(五)典型案例

案例一：京广辅助发射机(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序号 34)

设备名称：京广辅助发射机

资产编号：06701202000017

生产厂家：北京北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置日期：2011 年 1 月

启用日期：2011 年 1 月

账面原值：315,000.00 元

账面净值：110,512.00 元

1.设备概况:

数字地面电视发射机的输入信号不是通常的视频和音频节目信号，而是将音频、视频信号按 MPEG2 标准，经过压缩、编码，并与其他数据信息复用打包后的传输码流(TS 流)。由于采用数字化传输，信号处理方式不同，在激励器、功放、输出滤波器等方面存在不同的要求。本设备为全固态风冷发射机，整机由激励器与切换单元、前级推放与末级功放单元、带通滤波器、监控单元、供电系统、冷却系统等六大部分组成。发射机通过各自单片机自动采集、记录值班工作参数、故障诊断；共享数据管理、数据查询等。通过 485 通讯接口与以太网、GSM 网、短信实时远程监控、遥测、通讯实现远程无人值守。发射机具有过流、过压、过温、过激励、过功率、过驻波比、无视频载频功率过载等自动保护功能。发射机设计四级防雷系统：电源总线进户、电源出线端、开关电源输入端、输出端。开关电源具有均流、均压防雷功能。主机柜等电位体设计与安全地网良好连接，使主机柜与地网形成等电位体，具有良好防雷功能。

2.技术性能:

数字电视标准：DVB-T

调制方式：COFDM

数字载波星座：QPSK、16QAM、64QAM

帧结构和编码调制：TS 101 191

工作模式：2K 8K

工作频道：13 ~ 48

信道带宽：8MHZ

有效带宽：7.611607 MHZ(2K) 7.608258(8K)

频率稳定度：单频 10^{-9} 多频 10^{-7}

频率精度：1Hz

输入特性：输入码流 DVB/MPEG-2 TS

输入码率 4.98 ~ 31.67

码流输入接口 AIS 75Ω BNC

射频输出特性：阻抗 75Ω

射频输出功率：800W

带外无用发射：-60dB

射频幅频特性：符合 EN300 744 之 4.8 节容限

相位噪声：1KHZ

带内信噪比：优于 30 dB

单频网功能：符合 TS 101 191

计算机控制接口：RS232/422

环境温度：5-40℃

环境湿度：95%

大气压力：86 ~ 106Kpa

供电电源：三相四线制 380V(+19 -38)

冷却方式：强制风冷

3.主要设备配置如下：

序 号	名 称
1	数字电视发射机主机机柜
2	数字激励器
3	GPS 接收机/天线
4	微机控制系统
5	SPS2300VV 开关电源
6	功率放大单元
7	风冷系统
8	1KW 带通滤波器

4.重置全价的确定

京广辅助数字电视发射机重置全价应由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它费用及资金成本等构成。设备评估人员向生产厂家北京北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门询价，该设备的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270,000.00 元（考虑优惠条件后）。

重置全价计算见下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费用名称	计算程序	取费基数	数量/费率	计算结果
A	安装工程费	$\Sigma 一 \sim 三$			310618.50
一	直接工程费	$1+2+3$			283500.00
1	综合人工费			5%	13500.00
2	材料费	主、辅材料费			270000.00
(1)	主材料费		270000	1	270000.00
(2)	辅助材料费				
(3)	国内运杂费	主材价 $\times$ 运杂费率			0.00
3	机械、仪器使用费				
二	综合取费	$\Sigma 1 \sim 7$			16672.50
1	养老保险	人工费 $\times 15\%$	13500.00	15.0%	2025.00
2	失业保险	人工费 $\times 2\%$	13500.00	2.0%	270.00
3	医疗保险	人工费 $\times 6\%$	13500.00	6.0%	810.00
4	工伤保险	人工费 $\times 1\%$	13500.00	1.0%	135.00
5	住房公积金	人工费 $\times 6.5\%$	13500.00	6.5%	877.50
6	企管费	人工费 $\times 53\%$	13500.00	53%	7155.00
7	利润	人工费 $\times 40\%$	13500.00	40.0%	5400.00
三	税金	$(一 \sim 二) \times 3.48\%$	300307.50	3.48%	10446.00
B	工程其它费用	$\Sigma 1 \sim 6$			19350.88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工程费 $\times 1.22\%$	310608.05	1.22%	3789.42
2	勘察设计费	工程费 $\times 2.32\%$	310608.05	2.32%	7206.11
3	工程监理费	工程费 $\times 1.7\%$	310608.05	1.70%	5280.34
4	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工程费 $\times 0.38\%$	310608.05	0.38%	1180.31
5	可行性研究费	工程费 $\times 0.44\%$	310608.05	0.44%	1366.68
6	环境影响评价费	工程费 $\times 0.17\%$	310608.05	0.17%	528.03
C	资金成本	$(A+B) \times 6\% \times 1/2$			0.00
D	可抵扣增值税	主材 $/1.17 \times 0.17 +$ 运费 $\times 11\%$			39230.77
	不含税重置全价	$A+B+C-D$			290739.27
不含税重置全价取整					290700.00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中包含的增值税-可抵扣的运费的增值税

重置全价为人民币 290,700.00 元。

5.成新率的确定

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的现场勘察，并根据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和尚可使用年限，综合确定其成新率。此设备于2011年1月启用，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3.41年，经现场勘察其各项性能较好，符合设计要求，能正常运行，能按设备维护手册对整机及几个主要部分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并有相应的维护保养测试记录，故确定该设备尚可使用12年。

$$\begin{aligned}\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 12 / (3.41 + 12) \\ &= 78\%\end{aligned}$$

6. 评估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290,700.00 \times 78\% \\ &= 226,746.00 \text{ 元}\end{aligned}$$

案例二：帕萨特轿车（车辆评估明细表序号6）

1. 车辆概况

车辆名称：帕萨特轿车

固定资产编号：04531601000010

型号：SVW7183SJD

生产厂家：上海大众

牌照：京 NM4209

已行驶里程：67110 公里

购置日期：2010 年 12 月

购置日期：2010 年 12 月

账面原值：270,814.77 元

账面净值：90,722.97 元

主要技术参数：

发动机型号：CED

排量(mL)：1798

进气形式：涡轮增压

气缸数(个): 4

气缸排列形式: L

每缸气门数(个): 4

配气机构: DOHC

最高车速(km/h): 210

最大马力(Ps): 160

最大功率(kW): 118

最大功率转速(rpm): 4500-6200

最大扭矩(N·m): 250

最大扭矩转速(rpm): 1500-4500

供油方式: 直喷

变速箱: 7 档

工信部综合油耗(L/100km): 7.6

环保标准: 国 IV(国 V)

轴距(mm): 2803

油箱容积(L): 70

外形尺寸(mm): 4870×1834×1472

该车于 2010 年 12 月购置并启用, 为移动电视公司办公用车。截止评估基准日, 已连续行驶 3.58 年, 行驶里程 67,110 公里, 正常使用, 年检合格, 未发生过交通事故, 也未进行过大修。经现场勘查, 车灯齐全、座椅牢固完整、仪表显示准确、变速、制动、转向各项性能均可达到原设计要求, 车况良好, 行驶正常, 可满足使用需要。

2.重置成本的确定

评估人员经过市场调查、询价, 确定该型号轿车于评估基准日的含税车辆购置价为 239,800.00 元, 再考虑购置附加税及北京地区购车所需的其他费用后, 确定此车的重置成本:

重置成本=现行市价+车辆购置附加税+其他杂费-可抵扣增值税

其中: 车辆购置附加税=含税车辆购置价/(1+17%)×10%

重置成本=含税车辆购置价+车辆购置附加税+其他费用-可抵扣
增值税

$$=239,800.00+239,800.00/(1+17\%)\times 10\%+500-239,800.00/(1+17\%)\times 17\%$$

$$=226,000.00 \text{ 元(取整)}$$

3.成新率的确定

主要依据国家颁布的车辆强制报废标准，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然后结合现场勘查情况进行调整。

依据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评估人员对该车辆的成新率确定如下：

(1)年限法成新率

参考《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同类车辆的强制报废年限规定，现在已经行驶 3.58 年。

使用年限成新率=(规定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规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15-3.58)/15\times 100\%$$

$$=76\%(\text{取整})$$

(2)里程法成新率

评估基准日，委估车辆行驶 67,110 公里，根据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委估车辆的规定行驶里程为 600,000 公里，则：

里程法成新率=(车辆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车辆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600000-67,110)/600000\times 100\%$$

$$=89\%(\text{取整})$$

(3)综合成新率

通过现场勘察，向操作人员或管理人员进行调查等方式，对车辆的实际技术状况、维修保养情况、原车制造质量、实际用途、使

用条件等进行了解，了解到发动机：动力性能良好，无异响，电喷系统工作正常，耗油量正常，磨损正常；转向机构灵活，有效；变速箱：油压、油温正常，无泄漏，挂档平顺、到位，无异响，各部磨损正常；减速箱运转正常、正常磨损；控制仪表：指示准确，工作正常；制动系统：制动及时有效，无异常；车架：车架无裂纹、变形，车灯齐全有效；车身：外观无明显碰、撞击，略有锈斑，漆面较好，内部密封性较好，座椅齐全，附属饰物无破损。综合考虑调整系数为 1。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调整系数

综合成新率=MIN(年限法成新率，行驶里程法成新率)×调整系数
 $=76\% \times 1$
 $=76\%$ (取整)

4、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226,000.00 \times 76\%$
 $=171,760.00$ 元

案例三：扫描仪(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序号 221)

设备名称：扫描仪

资产编号：067111050119

生产厂家：惠普

规格型号：Scanjet 5590

购置日期：2011 年 6 月 17 日

启用日期：2011 年 6 月 17 日

账面原值：4,450.00 元

账面净值：1,913.44 元

1.概况

技术参数：

型号：Scanjet 5590

扫描光源：冷阴极灯管

接口类型：USB2.0 端口

扫描方式：CCD

扫描分辨率：2400×2400 dpi

扫描幅面：最大文件尺寸:216 x 297mm/A4+

色彩位数：48 位

缩放倍数：10 到 2000%,1%频率递增

尺寸：488mm(长)×340mm(宽)×162mm(高)

重量：5.73kg

设备状况：

该扫描仪为 2011 年 6 月 17 日购置启用，至评估基准日在用状况良好，机体及附配件清洁整齐、维护较好，能够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2.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购置价

经市场询价并结合网上查询，综合确定该扫描仪设备的单台购置价为5200.00元，按规定可以抵扣增值税。

$$\begin{aligned}\text{重置全价} &= \text{设备购置费} / 1.17 \\ &= 4,440.00 \text{ (元) (取整)}\end{aligned}$$

3.成新率的确定

该设备于 2011 年 6 月 17 号投入使用，至评估基准日止已使用 3.04 年，通过现场勘察鉴定并向设备管理及使用人员了解，得知该扫描仪工作环境良好、运行状况正常，可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工作的要求。经评估人员察看、分析实体损耗情况，考虑设备经济寿命年限，成新率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text{年限法成新率}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 &\quad \times 100\% \\ &= (6 - 3.04) / 6 \\ &= 49\% \text{ (取整)}\end{aligned}$$

4.评估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4,440.00 \times 49\%\end{aligned}$$

=2,176.00(元)(取整)

(六)评估结果

机器设备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机器设备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机器设备	53,601,572.20	6,925,658.35	15,037,700.00	8,339,862.00	-38,563,872.20	1,414,203.65	-71.95	20.42
运输设备	2,809,613.02	1,252,318.67	2,439,800.00	1,895,283.00	-369,813.02	642,964.33	-13.16	51.34
其他设备	1,523,871.83	325,183.13	1,005,800.00	409,264.00	-518,071.83	84,080.87	-34.00	25.86
合 计	57,935,057.05	8,503,160.14	18,483,300.00	10,644,409.00	-39,451,757.05	2,141,248.85	-68.10	25.18

机器设备原值评估减值 39,451,757.05 元, 减值率 68.10%; 净值评估增值 2,141,248.85 元, 增值率 25.18%。评估增减值原因主要如下:

评估原值减值主要原因是部分设备已不再使用, 部分设备处于待报废状态, 部分老旧设备以二手价进行评估, 部分设备进行了增值税抵扣; 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是企业全部设备的折旧年限均为 5 年, 而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不同于企业的折旧年限, 部分设备的成新率高于账面成新率, 综合导致评估净值增值。

五、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评估基准日其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43,535.99 元。核算内容为移动电视公司外购的财务软件、广告管理软件、办公系统管理软件等共计 3 项。

(二)核实过程

1.核对账目: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无形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 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其他无形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 最后对部分其他无形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类

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其他无形资产的购置合同与发票、技术说明书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勘查：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查看了其他无形资产的工作环境、功能、性能、规格型号等相关情况。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无形资产的购置、使用情况；调查了解了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构成、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三)评估方法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1)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评估值；(2)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后作为评估值；(3)对于定制软件，以向软件开发商的询价作为评估值。

(四)评估结果

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值 249,000.00 元，评估增值 5,464.01 元，增值率 2.24%。评估增值原因主要为软件账面值是摊余价值，评估采用市场价值，市场价值高于账面价值形成评估增值。

六、长期待摊费用评估技术说明

评估基准日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7,284,833.28 元。核算内容为地铁电视公司特许经营费和歌华办公区装修费。

地铁电视特许经营费为 2006 年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公司与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运营公司)合资成立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时为获得与地铁运营公司合作设立合资公司的资格，并使设立的合资公司取得地铁运营公司授权独家使用地铁运营公司所属移动电视 48 频率中的专属地铁电视节目带宽而支付的费用。歌华办公区装修费为 2013 年 4 月，移动电视公司对公司位于歌华大厦的多功能厅及办公区的墙面、地面进行装修所发生的装修费用。评估

人员调查了解了长期待摊费用发生的原因，查阅了长期待摊费用的记账凭证等相关资料。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7,284,833.28 元。

七、流动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负债具体为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及其他应付款。上述负债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应付账款	1,573,197.10
预收款项	7,058,206.01
应付职工薪酬	970,609.29
应交税费	3,220,938.19
应付股利	16,446,600.00
其他应付款	19,678,264.55
流动负债合计	48,947,815.14

(二)核实过程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流动负债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流动负债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流动负债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各类流动负债的典型特征收集了评估基准日的采购合同与发票、职工薪酬制度、完税证明，以及部分记账凭证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服务提供商及设备提供商的商业信用情况；调查了解了负担的税种、税率与纳税制度情况；调查了解了员工构成与职工薪酬制度情况；查阅了关于利润分配的股东决议等。

(三)评估方法

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价值 1,573,197.10 元。核算内容主要为企业应付给中央广播电视塔、国家广电总局 491 台、北京歌华有限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向上视讯等单位的发射机站租赁费、光缆租赁费及设备维修费等款项。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应付账款产生的原因及商业信用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或账龄较长等情形的应付账款进行了函证，并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应付账款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1,573,197.10 元。

2.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账面价值 7,058,206.01 元。主要内容为企业预收华视数字移动电视有限公司、北京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和昂亿广告公司等公司的播出费和广告费等。

评估人员查阅了预收账款明细账和主要往来单位的合同和发，账面价值真实，在确认其真实性的基础上，以经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预收款项评估值为 7,058,206.01 元。

3.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 970,609.29 元。核算内容为企业以前年度按规定计提使用后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结余额，评估人员查看了相关凭证和账簿，内容真实，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970,609.29 元。

4.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价值 3,220,938.19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按照税法等规定计算应交纳的各种税费，包括应缴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个人所得税、教育费附加、文化事业建设费、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应负担的税种、税率、缴纳

制度等税收政策。查阅了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最近一期的完税证明，以及评估基准日应交税费的记账凭证等。应交税费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3,220,938.19 元。

5.应付股利

评估基准日应付股利账面价值 16,446,600.00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分配的 2013 年度利润。

评估人员核对了被评估单位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股利评估值为 16,446,600.00 元。

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 19,678,264.55 元，核算内容为企业应付的押金及应付员工的公积金、保险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付款形成的原因，按照重要性原则，抽查了相关的记账凭证，账证核对无误，无虚增虚减现象。在确认其真实性后，以经核实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9,678,264.55 元。

(四)评估结果

流动负债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流动负债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应付账款	1,573,197.10	1,573,197.10	0.00	0.00
预收款项	7,058,206.01	7,058,206.01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70,609.29	970,609.29	0.00	0.00
应交税费	3,220,938.19	3,220,938.19	0.00	0.00
应付股利	16,446,600.00	16,446,60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9,678,264.55	19,678,264.55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947,815.14	48,947,815.14	0.00	0.00

八、非流动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纳入评估范围的非流动负债只有其他非流动负债，评估基准日其他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4,117,749.96 元。

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核算内容为两项专项资金，核算内容分别为公交终端国标转换财政专项补助和“节目共享整合营销平台”项目获得的北京市文化创新发展专项资金补助。其中，公交专项资金已全部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按折旧进度结转收入；文创资金为费用支出时结转。账面金额为结转余额。

评估人员调查了解专项应付款发生的原因，查阅了其他非流动负债文件及相关资料，核实了政府补贴款在评估基准日的实际用途、已使用金额及记账凭证。评估基准日该专项资金部分已使用，并已形成固定资产，相应的递延收益按期转入当期收入。由于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非实际承担的债务，评估基准日按账面值保留 15%的所得税确认评估值。

其他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617,662.49 元。

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一)国家、地区有关企业经营的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 3.《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5.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二)国家、地区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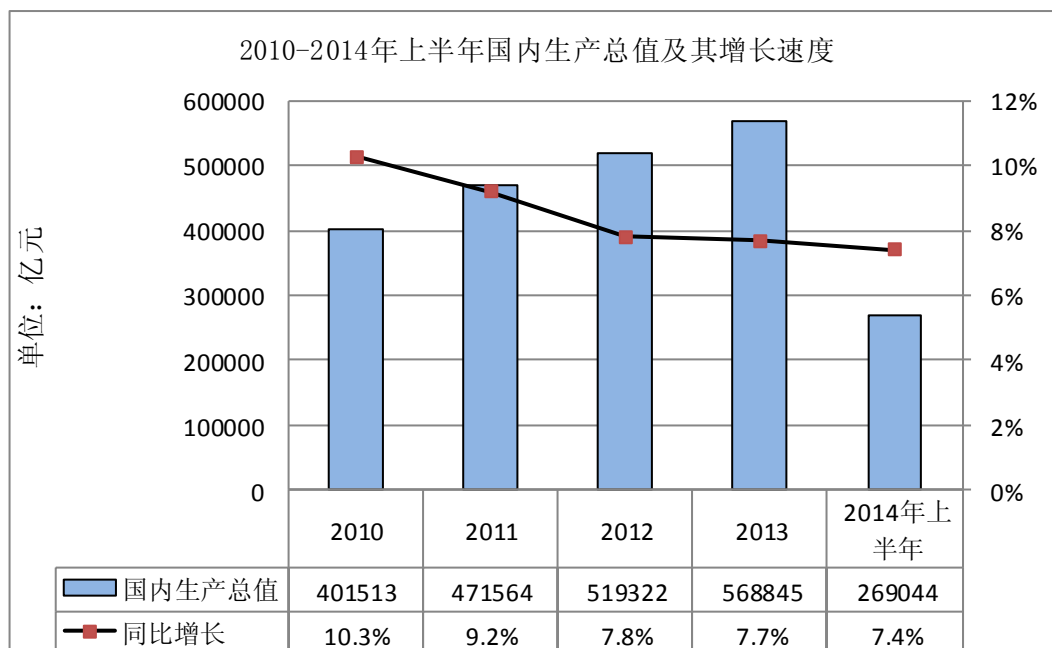
1.国家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4 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 269,044 亿元，同比增长 7.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9,812 亿元，增长 3.9%；第二产业增加值 123,871.30 亿元，增长 7.4%；第三产业增加值 125,360.80 亿元，增长 8.0%。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之后，随着人口结构、劳动力成本等要素禀赋的变化，我国经济潜在增速正在经历一个系统性下降的过程，应该逐渐适应经济增长新常态，积极改善经济增长结构，实现有质量增长和可持续增长。2014 年将是中国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继续保持经济的平稳运行，不仅是宏观经济调控的应有之意，更是推动体制改革、为之营造一个宽松宏观环境的迫切要求。当前中国经济的主要特征是需求衰退周期逐渐转换为供给调整周期，并正由高速增长向中高速增长转换。

从潜在增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目前经济各方面的环境和条件，以及发展中的各项约束条件来看，我国经济增长的新常态也将随着资源禀赋、环境要求、增长限制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我国经济增长新常态的合理经济增速将从 2014 年的 7.5%左右，逐步降至 2020 年的 6.0%-6.5%。

历年 GDP 增长率见下图：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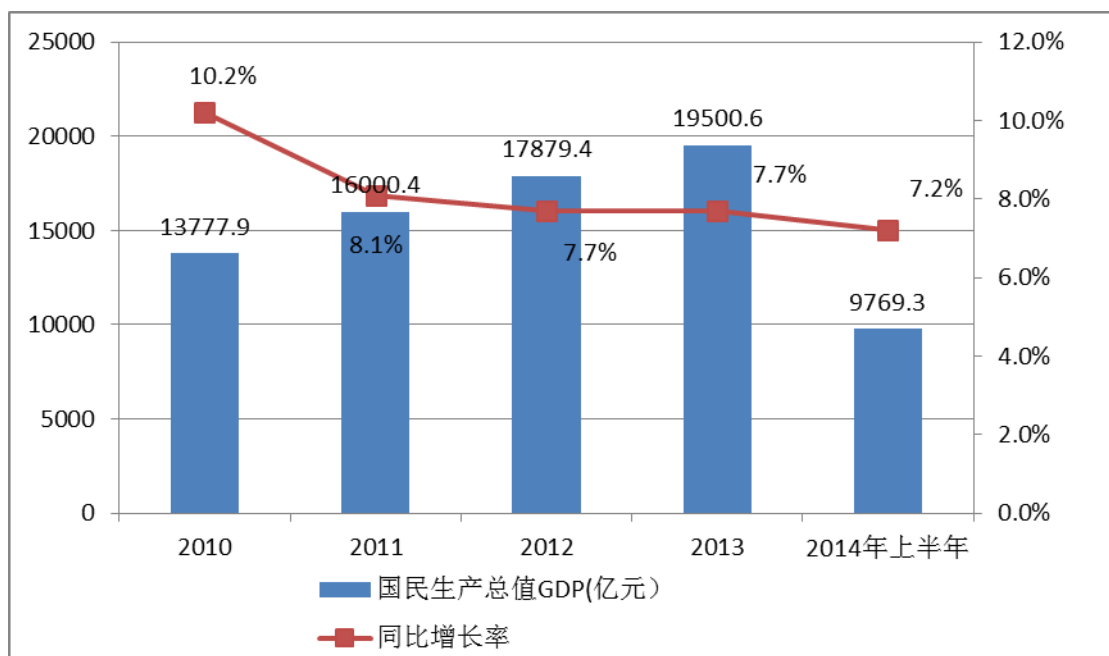
2.地区经济形势

北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直辖市和国家中心城市，是中国的政治、文化、科教和国际交往中心，中国经济、金融的决策和管理中心，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办公所在地。

北京位于华北平原的北部，背靠燕山，有永定河流经老城西南，毗邻天津市和河北省。北京下辖东城区、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丰台区、石景山区、门头沟区、房山区、大兴区、通州区、顺义区、昌平区、平谷区、怀柔区、密云县、延庆县等 16 个区县。2013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2114.8 万人。

北京是中国“八大古都”之一，拥有 6 项世界级遗产，是世界上拥有文化遗产项目数最多的城市，是一座有着三千余年建城历史、八百六十余年建都史的历史文化名城，拥有众多历史名胜古迹和人文景观。

2010年—2014年北京市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今年以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全市着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增长速度处于合理区间，增长质量和效益稳步提高，调结构、转方式也取得了新的进展。

上半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9769.3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同期增长 7.2%，增速比 1 季度提高 0.1 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68.9 亿元，增长 0.7%，增速回落 2.6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 1974.5 亿元，增长 6.9%，增速提高 0.8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增加值 1642.3 亿元，增长 6.1%，增速提高 0.6 个百分点；建筑业增加值 332.2 亿元，增长 11%，增速提高 1.6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 7725.9 亿元，增长 7.3%，增速回落 0.2 个百分点。

2014 上半年，农业生产小幅增长，生态功能持续增强；工业增速稳中有升，企业利润增长较快；第三产业运行平稳，企业效益表现较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加快，民间投资带动作用明显；消费品市场持续回升，网络销售表现活跃；进出口增速有所放缓；居民消费价格涨势平稳，工业生产者价格降幅收窄；居民收入稳步增加。

(三)有关的财政、货币政策等

2014 年国内外经济环境总体趋于改善，但面临的困难和风险不容忽视，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很多。从国际看，一方面，世界经济有望逐步走出金融危机阴影并呈现缓慢复苏，全球贸易会有所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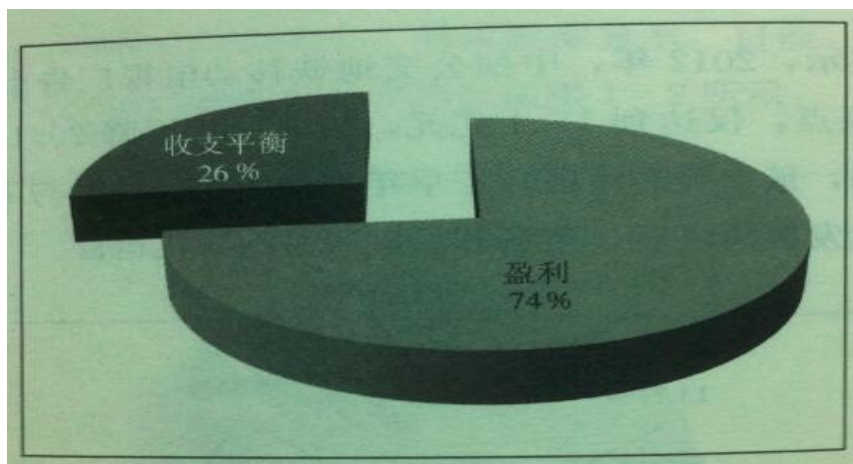
国际投资会有所增长，国际市场需求会有所上升；另一方面，全球经济仍处于深度调整期，复苏基础不稳、动力不足，美联储将退出量化宽松政策，全球范围内贸易保护主义又回潮加剧，贸易摩擦将会进一步加剧。从国内看，一方面，经济已开始企稳回升，改革效应将开始逐步释放，一些结构性问题有所缓解，通胀压力将有所减轻；另一方面，经济回升的基础尚不稳固，产能过剩矛盾依然突出，投资驱动的发展方式仍未从根本上改变，经济运行中各种深层次问题仍有待破解，即将出台一些重大改革开放措施会在一定程度上引起经济社会波动。这些因素的交织叠加使得国内外经济环境仍然比较复杂，机遇和挑战并存，困难与希望同在。

二、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分析

中国移动电视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多形式的产业形态。移动电视接收机又称之为终端，按照置于不同平台、到达受众传播渠道不同，可分为两大类：一是移动的车载电视，终端搭载于交通工具上，主要包括公交车、地铁、出租车；二是固定的楼宇电视，终端固定在楼宇中或者户外大屏上，此类业务一般也归入城市电视范畴。现阶段，从终端规模的角度对比来看，主要以公交、地铁移动电视为主，而出租车移动电视、楼宇电视和户外大屏的规模相对较小。

目前移动电视的主要盈利来源为广告收入。移动电视具有大众传媒的特点，具有很高的广告价值。它不仅具有平面媒体、户外广告的商业价值，而且移动性、收视强制性、受众面广等特点都提升了它的广告价值。广告收益是前期运作中最主要、最直接的收入来源。目前全国开展移动电视业务的城市，都看中了这一商机。因此，很多移动电视运营企业选择此种方式作为盈利的保障。这也是现阶段较成熟的一种盈利模式。

虽然移动电视目前盈利模式单一，但绝大部分的企业在运营移动电视的过程中还是盈利的。移动电视盈亏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移动电视发展报告(2013)》企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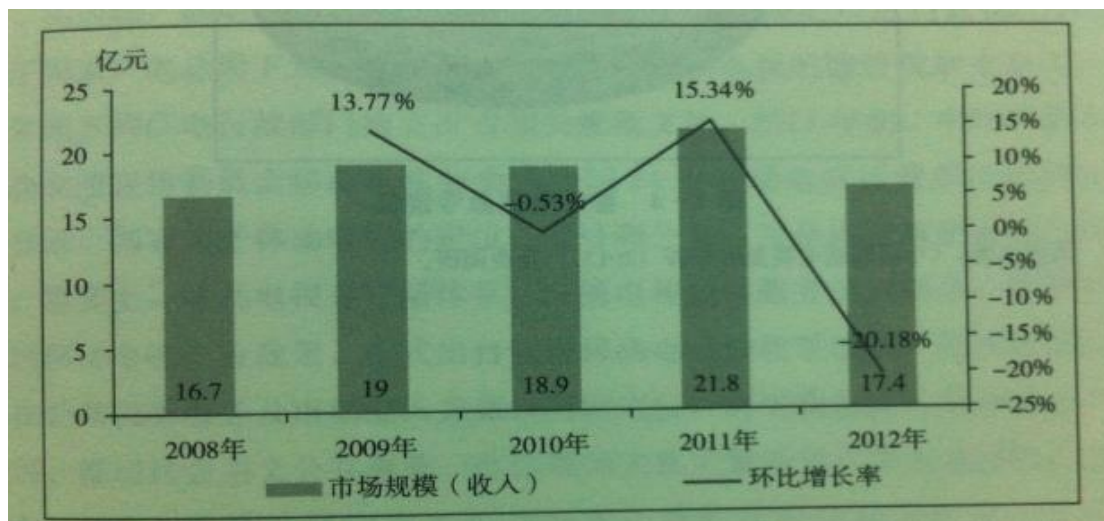
移动电视作为一种新兴媒体，已经成为继报纸、广播、电视、互联网之后的“第五媒体”，它集前面四大媒体功能于一身，具有很高的媒体价值。移动电视的价值主要分为两个方面：社会价值和广告价值。

移动电视作为发布平台，能够提供社会公共信息服务，也可以作为社会应急系统，还是重要的舆论宣传平台，具有很高的社会价值。

移动电视媒体广大的人群覆盖、优秀的性价比和即时性的传播特性，使其具备了较高的广告价值。

2012年，中国公交地铁移动电视广告市场规模降至自2009年来的最低点，仅达到17.4亿元，较上一年下降20.18%。广告收入规模的大幅下降，最主要的原因在于早年在资本市场的参与下造成的市场虚高，在进入理性发展阶段后，市场开始进入去泡沫化运营。

2008—2012年中国公交地铁移动电视广告市场规模如下图：



数据来源：易观智库

(一)行业主要政策规定

1.数字传输标准

(1)国家标准 GB20600-2006 《数字电视地面广播传输系统帧结构、信道编码和调制》;

(2)《地面数字电视接收机通用规范》和《地面数字电视接收器通用规范》国家标准。

2.安全播出政策

(1)《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62 号令);

(2)《广电总局关于加强移动数字电视试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3.广告播出管理政策

(1)《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61 号令);

(2)《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的补充规定》。

4.内容监管政策

(1)《关于加强移动数字电视管理的通知》;

(2)《广电总局关于加强车载、楼宇等公共试听载体管理的通知》。

5.广电总局《关于规范发展移动数字电视的意见》。

(二)行业竞争情况

1.同质媒体竞争：因移动电视的开办具有严格的监管和条件制约，移动电视同质媒体的竞争较弱。

2.异质媒体竞争：

(1)移动电视的直接竞争对手是当地采用插卡等形式播出的电视，如巴士在线，相比之下，移动电视与其相比在政策、规模、传输上都占有较大优势。

(2)移动电视与传统电视等媒体构成错时、错峰的互补特点，竞争关系并不突出。

(3)与广播、互联网、报纸也存在一定竞争关系，但基于媒体的特性和定位，竞争关系不明显。

(三)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移动电视的受众接触时间段区别于传统电视的收视时段，与传

统电视实现错时错位的互补性。

(2)相对于传统电视媒体，移动电视具有相对强制性收视的特点。

(3)相对于传统户外媒体，移动电视具有相对实时性强的特点。

(4)移动电视，尤其是车载移动电视，具有接地性的特征，助力品牌营销推广的最后一公里。

(5)广告的覆盖面广、广告的有效触达率高、具有强迫、垄断、重复性。

(6)广告的即时促销效果明显。

(7)移动电视有效辅助城市建设。

(8)跨平台传播系统初步成型。

(9)移动电视成为广告主营销过程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10)其他媒体市场的调整给移动电视市场带来机会。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手机等终端影响受众的关注度。

(2)观看环境欠佳影响广告效果。

(3)运营成本不断增长。

(4)市场广告监测与效果衡量体系有待统一。

(四)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经营模式主要有：(1)广告代理；(2)自主经营；(3)与电视台统一运营；(4)广告代理与自主经营相结合。以上模式共存于市场中，逐渐呈现多样化。例如杭州采用分行业代理的模式，将自身资源丰富的行业品牌商广告运营权掌握在自己手中，其他的行业再通过与代理公司合作的方式运营；再如大连移动电视运营商则将全国性广告主交予全国性的广告代理公司运营，本地的广告主则自己运营。

2.行业的周期性

自 2002 年上海移动电视成立，移动电视十年来经历了一下三个阶段：

(1)2002-2006 年，探索实验期，上海、长沙、北京、重庆等地移动电视陆续成立，各地对于移动电视的盈利模式、节目形态等方面均

处于探索阶段。

(2)2007-2009 年，跑马圈地期，全国移动电视快速扩张规模，开始运营移动电视的城市数量也出现爆发式的增长。

(3)2010 年至今，多元化发展期，各地移动电视运营商开始进入精耕细作的时代，进入多元化发展时期。

3.行业的季节性

移动电视行业季节性并不明显，就广告上刊率而言，每年 7-9 月份为旺季，春节过后 1-2 个月为淡季。

4.行业的区域性

移动电视行业有极强的区域性特点，为一地一播出的特点。

(五)上下游行业及其对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1.上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1)空间提供方的成本上行趋势将增加移动电视运营压力；

(2)硬件成本的下行趋势将部分减轻移动电视的固定投入。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广告是经济的晴雨表，移动电视的广告代理商、广告客户的情况受整个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也因此将对移动电视的收入造成影响。

3.移动电视市场发展阻碍因素

(1)手机等终端影响受众的关注度

移动互联网、手机终端等市场的快速发展影响了乘客对移动电视的关注度，广告到达率受到广告主的质疑。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和个人移动设备的不断升级，人们在乘坐公交地铁等交通工具时，注意力越来越多地分散到自身携带的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设备上来。移动电视的规模虽然在不断扩大，但是广告的到达率正逐渐受到考验。

(2)观看环境欠佳影响广告效果

公交车载电视的封闭性使受众处于被动收视收听的状态中，还时刻面临嘈杂传播环境的干扰，收视效果极为不理想。在视觉环境方面，电视屏幕的限制，窗外光线的反光，汽车的晃动，这些原因都会干扰传播的视觉环境。在听觉环境方面，报站声、谈话声以及发动机的轰鸣声都会影响车载电视的听觉效果。

(3)市场缺乏广告监测与效果衡量体系

移动电视的营销效果的衡量沿用传统电视的体系，即通过案例分析的形式展现广告效果。这种形式并无法提供准确的数据，也没有直观的指标，广告效果的量化评估体系亟待完善。

三、被评估企业的业务分析

(一)被评估企业简介

1.名称：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北小街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A座809室

3.法定代表人：罗晓军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

6.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策划、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题片；影视技术研发；销售影视设备、宽带多媒体发布广告。

8.企业股权结构及变更情况：

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8月14日，由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电视产业发展集团、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人民广播电台五方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4000万元，由北京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京公正内验字(2003)第029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验证。

股 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40	26.00
北京电视产业发展集团	货币	960	24.00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货币	800	20.00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	12.50
北京人民广播电台	货币	700	17.50
合 计	—	4000	100

2004年8月，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500万元。由北京国嘉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国嘉验字(2004)第2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年7月，澳星股份有限公司以澳元830.8万元(元折合人民币

4913.65 万元)投入移动电视公司,其中 1500 万元作为对注册资本的增加,从而使其持有 15%股权,由北京国嘉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国嘉验字(2005)第 2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其余 3413.65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另外,根据 2005 年 7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澳星股份有限公司以 5000 万元受让其他 5 家股东累计转让的 15%股权,分别以 4000 万元受让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 12%的股权、以 323.3 万元受让北京电视产业发展集团的 0.97%的股权、以 236.5 万元受让北京人民广播电台 0.71%有股权、以 169.9 万元受让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 0.51%的股权、以 270 万元受让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的 0.81%的股权。

2007 年 2 月,澳星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移动电视公司 3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8 年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将所持有的移动电视公司的 7.19%股权无偿划转给北京歌华传播中心有限公司。2013 年 5 月,北京歌华传播中心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歌华投资中心有限公司。

至评估基准日,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340.00	73.40
北京电视产业发展集团	货币	863.00	8.63
北京歌华投资中心有限公司	货币	719.00	7.19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629.00	6.29
北京人民广播电台	货币	449.00	4.49
合计	—	10000.00	100.00

3.公司经营管理结构

移动电视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组织架构采取扁平化设计,具体为管理层-组织层-执行层三层结构,即董事会领导下为经营管理层,经营管理层下设运营管理部、播出部、技术研发部、资产财务部、办公室、节目部、品牌部。

(二)被评估企业的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移动电视公司立足于内容提供商,致力于从本地播出机构向国

内一流移动信息综合服务提供商转变，以“服务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市民精彩生活”为己任。功能定位于传播平台、发布平台和发行平台。

移动电视公司电视节目内容涵盖新闻类、文艺类、法制类、体育类、专题类、服务类、动画类和短剧类等 30 多个节目。平均每档节目 5 至 10 分钟，节目播出均匀分布，贯穿全天 17 个小时播出，采用“直播+录播”的节目播出方式，运用数字信号传送，即时更新，实现媒体的高效传播功能。目前最受欢迎的几档节目为新闻类的《整点播报》、自制服务类节目《尚周刊》和自制信息服务类节目《移动直通车》。据调查，移动电视公司节目主要来源于引进节目和自制节目。

(三)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模式及经营管理状况

1.采购及盈利模式

自主申请，总台批复，开展招标。移动电视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广告播出收入，目前其播出广告(时间段)由华视公司独家代理。

2.人力资源状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移动电视公司现有在职人员 75 人，其中，领导班子成员 3 人，包含董事长兼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2 人；中层管理人员 11 人，基层员工 61 人。公司人员平均年龄为 34 岁。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67 人，占总人数的 92%，其中，领导班子成员博士研究生 1 人，硕士研究生 2 人。公司专业技术人员 48 人，占总人数的 66%，取得高级职称 2 人，获得中级职称 15 人。

3.社会影响

公司成立至今先后获得数十项荣誉，其中 2013 年获得全国广播电视系统先进集体，此荣誉在全国新媒体中仅有两家；公司自制节目获得过“中国新闻奖”、“北京市新闻奖”、“北京市广播影视奖”等各类奖项四十余项；安全播出工作历年被上级单位评为先进单位。

(四)被评估企业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被评估企业的市场地位

经过十年的发展，移动电视公司搭建完成覆盖北京六环内地区的地面数字电视单频网，在全市 490 余条公交线路路上安装 24000 余个移动电视终端，日覆盖受众超过 1300 万人次，现已成为全国移动电视

行业中终端数量最多、受众人群最大、终端完好率最高的地面数字电视运营商。

2.被评估企业的竞争优势

移动电视公司是全国移动电视行业的龙头企业，拥有终端数量规模第一，终端完好率第一，受众人数第一，并且是全国移动电视协会的会长单位和秘书长单位。

移动电视公司是北京市唯一的无线数字电视运营商，负责 22 频道和 48 频道地面数字电视平台的建设，承担公交电视、城市电视、地铁电视的信号传输；目前正在开发的智能互动机顶盒、播存媒体等项目，将形成对现有业务的有效补充。

2010 年移动电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

3.被评估企业的竞争劣势

移动电视公司业务内容单一，收入渠道较少，几乎全部收入都来自于公交终端播出服务费。

目前移动电视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广告独家代理商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服务费收入，约占公司总收入的 90%，移动电视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华视传媒有较大的依赖性。

(五)被评估企业面临的风险对策

1.加快技术升级速度，公司每年会从产品销售收入中拨付一定比例的资金，用于支持项目的研发和生产，并且做到专款专用。

2.母公司强大的资金实力支持。

3.在新产品中不断应用新技术，依靠技术和质量，拉开与竞争者的距离，保持合理价格趋势。

四、被评估企业的资产与财务分析

(一)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

1.经营性资产的配置和使用情况

移动电视公司截止评估基准日，其经营性资产主要包括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固定资产等，上述资产的特征和使用情况详见“第三

部分第一章”。

2.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的配置和使用情况

在计入移动电视公司的资产、负债中，有一部分不是为生产服务的，与经营活动没有直接的关系，如委托贷款、应收股利、应付股利等，这部分资产、负债价值拟作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处理。

溢余资产为企业正常运营所需资金之外的货币资金，该资金不参与企业的经营，作为溢余资产处理。

(二)历史年度财务分析

1.财务状况与经营业绩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资产负债表如下：

基准日及前两年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20,674.57	24,089.64	22,143.22
长期股权投资	7,757.90	7,757.90	5,78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0.00	0.00	1,665.00
固定资产	873.27	937.74	850.32
在建工程	185.49	185.49	0.00
无形资产	22.21	17.17	24.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7.01	778.86	728.48
资产总计	30,400.45	33,766.80	31,191.37
流动负债	5,402.89	5,268.86	4,894.78
非流动负债	578.14	2,057.23	411.77
负债合计	5,981.03	7,326.09	5,306.55
所有者权益	24,419.42	26,440.71	25,884.82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当期及前两年利润表如下：

基准日当期及前两年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0,152.39	9,828.78	4,732.07
营业成本	4,617.50	4,548.67	1,995.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0.06	374.19	168.92
销售费用	60.65	84.54	7.36
管理费用	1,929.99	2,079.64	793.05
财务费用	-411.82	-441.89	-248.24
投资收益	500.00	780.00	1,109.08

营业利润	3,796.01	3,963.63	3,124.72
营业外收入	91.28	98.18	191.31
营业外支出	1.88	35.82	2.08
利润总额	3,885.41	4,026.00	3,313.96
所得税费用	507.81	486.90	317.23
净利润	3,377.59	3,539.10	2,996.72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 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各类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0,674.57	68.01%	24,089.64	71.34%	22,143.22	70.99%
非流动资产	9,725.88	31.99%	9,677.16	28.66%	9,048.15	29.01%
合 计	30,400.45	100.00%	33,766.80	100.00%	31,191.37	100.00%

由于移动电视公司资金充裕，保有较大金额的银行存款，故流动资产占有较大比例。由于公司处于稳定经营期，资产结构稳定。

(2)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及存货等，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各期末，其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9,945.46	96.47%	22,210.69	92.20%	21,223.38	95.85%
应收账款	163.30	0.79%	321.62	1.34%	51.50	0.23%
预付款项	1.64	0.01%	1.64	0.01%	153.64	0.69%
应收股利				-	700.00	3.16%
其他应收款	554.48	2.68%	1,546.63	6.42%	10.39	0.05%
存货	9.68	0.05%	9.06	0.04%	4.30	0.02%
合 计	20,674.57	100.00%	24,089.64	100.00%	22,143.22	100.00%

从流动资产构成来看，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大，近年均占流动资产的 90% 以上，较为平稳，形成沉淀资金；往来款及存货等其他流动资产较少，这是由公司的采取预收服务的经营方式所决定的。

① 货币资金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现金	0.15	0.05	0.54
银行存款	19,945.31	22,210.64	21,222.84
合 计	19,945.46	22,210.69	21,223.38

评估基准日，货币资金为 21,223.38 万元，定期存款 16,361.63 万元。除此外，公司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从货币资金的构成来看，公司的银行存款较大，存在资产闲置情况。

② 应收账款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具体账龄结构和坏账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3 年以上	544.33	100.00%	381.03	163.30
合 计	544.33	100.00%	381.03	163.30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158.32	22.53%		158.32
3 年以上	544.33	77.47%	381.03	163.30
合 计	702.65	100.00%	381.03	321.62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51.5	11.55%		51.50
5 年以上	394.33	88.45%	394.33	-
合 计	445.83	100.00%	394.33	51.50

由于公司的经营方式决定很少发生应收账款，公司账龄长的应收账款为一笔应收北京传动广告公司出租车工程播出费，由于项目终止，导致长期无法收回，企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扣除此项因素，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小，账龄均小于一年，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③ 预付账款分析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3 年以上	1.64	100.00%		1.64
合 计	1.64	100.00%	0.00	1.64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3 年以上	1.64	100.00%	0.00	1.64
合 计	1.64	100.00%	0.00	1.64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152.00	98.93%		152.00
5 年以上	1.64	1.07%	0.00	1.64
合 计	153.64	100.00%	0.00	153.64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比约为 99%，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公司的长账龄预付账款为一笔预付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机顶盒货款，因出租车工程项目而购置，由于项目终止，导致长期无法收回。

④其他应收款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具体账龄结构和坏账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519.24	93.64%		519.24
1 至 2 年	0.01	0.00%		
2 至 3 年	0.01	0.00%		
3 年以上	35.23	6.35%		35.23
合 计	554.48	100.00%	0.00	554.47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1,510.15	97.64%		1,510.15
1 至 2 年	1.79	0.12%		1.79
2 至 3 年	0.01	0.00%		0.01
3 年以上	34.68	2.24%		34.68
合 计	1,546.63	97.76%	0.00	1,546.63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5.92	14.65%		5.92
1 至 2 年	2.52	6.24%		2.52
2 至 3 年	0.53	1.30%		0.53
3 至 4 年	0.01	0.01%		0.01
4 至 5 年	0.05	0.12%		0.05
5 年以上	31.37	77.68%	30.00	1.37
合 计	40.39	100.00%	30.00	10.39

账龄 5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付出租车公司的定金共计 30 万元,因出租车工程项目而支付,由于项目工程终止,长期无法收回,审计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扣除此项因素,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催款力度大。

(3)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等,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各期末,其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0.00	0.00%	0.00	0.00%	1,665.00	18.40%
长期股权投资	7,757.90	79.77%	7,757.90	80.17%	5,780.00	63.88%
固定资产	873.27	8.98%	937.74	9.69%	850.32	9.40%
在建工程	185.49	1.91%	185.49	1.92%	0.00	0.00%
无形资产	22.21	0.23%	17.17	0.18%	24.35	0.27%
长期待摊费用	887.01	9.12%	778.86	8.05%	728.48	8.05%
合 计	9,725.88	100.00%	9,677.16	100.00%	9,048.15	100.00%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分析

评估基准日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余额 16,650,000.00 元,为对北京电视艺术中心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本金 15,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1,650,000.00 元)。

②长期股权投资分析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单位: %)	账面价值 (单位: 元)
1	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	2006 年 05 月	90.00	18,000,000.00
2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2006 年 08 月	51.00	15,300,000.00
3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5.00	44,279,000.00
4	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49.00	24,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102,079,000.0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4,279,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57,800,000.00

本次审计机构对移动电视公司关于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评估以审计结果为基础进行评

估。对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 0 元。

③固定资产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各期末固定资产净值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专用设备	1,090.73	89.83%	781.46	83.34%	692.57	81.45%
运输设备	72.23	5.95%	119.58	12.75%	125.23	14.73%
电子设备	51.21	4.22%	36.69	3.91%	32.52	3.82%
合 计	1,214.17	100.00%	937.74	100.00%	850.32	100.00%

由上表可知，移动电视公司的固定资产的构成比较稳定，无较大变化。

评估基准日，移动电视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专用设备	5	5,360.16	692.57	13%
运输设备	5	280.96	125.23	45%
电子设备	5	152.39	32.52	21%

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不高，更新任务重，后期资本性支出较大。

④无形资产分析

评估基准日前两年各期末无形资产净值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1 日
非专利技术	17.00	17.00	
专用软件	5.21	0.17	24.35
合 计	22.21	17.17	24.35

截止评估基准日无形资产为移动电视公司外购的财务软件、广告管理软件、办公系统管理软件等共计 3 项。

(4)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各类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16.69	0.28%	3.19	0.04%	157.32	2.96%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账款	1,171.64	19.59%	1,129.70	15.42%	705.82	13.30%
应付职工薪酬	354.76	5.93%	411.21	5.61%	97.06	1.83%
应交税费	39.30	0.66%	75.82	1.03%	322.09	6.07%
应付股利	-	0.00%	-	0.00%	1,644.66	30.99%
其他应付款	3,722.93	62.25%	3,612.21	49.31%	1,967.83	37.08%
其他流动负债	97.57	1.63%	36.73	0.50%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578.14	9.67%	2,057.23	28.08%	-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0.00%	-	0.00%	411.77	7.76%
负债总额	5,981.03	100.00%	7,326.09	100.00%	5,306.55	100.00%

评估基准日，公司的负债主要由业务往来款、应付股利与预收账款构成，其中预收账款与其他应付款占较大比重，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收到华视数字移动电视有限公司的服务管理费押金 1,922.50 万元，该公司为移动电视公司的广告独家代理商。

2. 偿债能力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移动电视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流动比率	3.83	4.57	4.52
速动比率	3.82	4.57	4.52
资产负债率	19.67%	21.70%	17.01%

可比上市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大地传媒	2.53	1.97	29.28
华闻传媒	2.09	1.82	31.68
光线传媒	2.79	2.36	18.77
北巴传媒	1.84	1.53	38.50
中视传媒	3.48	2.97	19.65
吉视传媒	2.33	1.75	34.38

与传媒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移动电视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属于上游水平。移动电视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等偿债指标显示公司偿债能力良好。

3.营运能力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1.80	40.54	25.36
存货周转率(次)	532.18	485.25	298.5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35	0.31	0.15

可比上市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主要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总资产周转率(次)
大地传媒	2.81	2.44	0.50
华闻传媒	4.72	2.70	0.22
光线传媒	0.63	0.75	0.11
北巴传媒	6.76	3.90	0.55
中视传媒	3.21	1.92	0.21
吉视传媒	1.59	1.06	0.27

与传媒类上市公司相比，移动电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属于上游水平，这与公司的经营模式有关，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发生金额较少。总资产周转率处于中等偏上水平。主要和公司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竞争策略有关，并不存在重大损失的风险。

4.盈利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152.39	100%	9,828.78	100%	4,732.07	10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10,152.39	100%	9,828.78	100%	4,732.07	100%

移动电视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公交移动电视播出业务，业务类型专注，其他业务收入极少。

公司主营业务按客户分为广告发布收入、节目创收收入、其他收入，具体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告发布收入	8,901.48	87.68%	7,631.18	77.64%	4,231.13	89.41%

节目创收收入	613.01	6.04%	1,257.39	12.79%	319.53	6.75%
其他收入	637.90	6.28%	940.21	9.57%	181.41	3.83%
合 计	10,152.39	100.00%	9,828.78	100.00%	4,732.07	100.00%

评估基准日前两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同比增幅
广告发布收入	8,901.48	3.86%	7,631.18	-14.27%	4,231.13	10.89%
节目创收收入	613.01	-19.83%	1,257.39	105.12%	319.53	-49.18%
其他收入	637.90	2.17%	940.21	47.39%	181.41	-61.41%
合 计	10,152.39	1.94%	9,828.78	-3.19%	4,732.07	-3.71%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平稳下滑之势，主要是由于市场波动，节目创收收入及其他收入不确定性较大所致。

(2) 营业成本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营业成本结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4,617.50	100%	4,548.67	100%	1,995.33	100%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4,617.50	100%	4,548.67	100%	1,995.33	100%

由于公司业务内容单一，营业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极少发生其他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明细分类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费	3,289.75	71.25%	3,262.83	71.73%	1,485.71	74.46%
维修维护及电费	376.00	8.14%	503.50	11.07%	362.49	18.17%
折旧费	275.58	5.97%	166.42	3.66%	90.81	4.55%
监测费	0.88	0.02%	0.00	0.00%	0.52	0.03%
节目制作费	95.16	2.06%	30.12	0.66%	6.80	0.34%
地铁电视特许经	98.00	2.12%	98.00	2.15%	49.00	2.46%

营费用						
其他费用	482.13	10.44%	487.80	10.72%	0.00	0.00%
合 计	4,617.50	100.00%	4,548.67	100.00%	1,995.33	100.00%

(3)销售毛利率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各种产品毛利率及毛利贡献率如下：

项 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0,152.39	9,828.78	4,732.07
主营业务成本	4,617.50	4,548.67	1,995.33
毛利润	5,534.89	5,280.10	2,736.73
毛利率	54.52%	53.72%	57.83%

移动电视公司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主要是由公司的经营模式所致。

被评估企业和可比上市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综合销售毛利率如下：

单位名称	被评估企业	大地传媒	华闻传媒	光线传媒	北巴传媒	中视传媒	吉视传媒
销售毛利率(%)	57.83	17.99	47.79	48.77	24.79	23.12	19.25

和可比上市公司相比，被评估企业 2014 年 6 月 30 日综合销售毛利率处于上游水平。

(4)期间费用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月-6 月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60.65	0.60%	84.54	0.86%	7.36	0.16%
管理费用	1,929.99	19.01%	2,079.64	21.16%	793.05	16.76%
财务费用	-411.82	-4.06%	-441.89	-4.50%	-248.24	-5.25%
合 计	1,578.82	16%	1,722.28	18%	552.17	12%

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公司各项费用总体基本保持稳定。移动电视公司的自有资金较充足，因此财务费用基本为利息收入。

五、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本评估报告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一般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 4.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 6.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 7.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层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运营方式、合作分成比例等与目前保持一致；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经营管理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保持目前的水平；
-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经营管理能够及时得到企业、行业经营和发展所需的资质许可；
- 7.移动电视公司计划 2014 年下半年开始将公交移动电视业务转移到其长期投资北京世巴传媒有限公司，移动电视公司只保留管理职能，不经营具体业务，目前进展缓慢。因世巴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刚成立，相关业务安排、运营尚在进行中，未来规划、项目经营及收益等尚具有不确定性，故本次评估假设移动电视公司按未转移公交移动电视业务，保持评估基准日的业务经营市场态势持续经营。

本评估报告的收益法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六、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本评估报告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描述具体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是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付息债务价值之和。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长期股权投资

(1)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times (1+g)}{(r-g) \times (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评估基准日后第*i*年预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 ：预测期末年预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此处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n ：预测期；

i ：预测期第*i*年；

g ：永续期增长率(永续期增长率为0)。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其中，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frac{E}{E + D} + K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E + D}$$

其中：ke：权益资本成本；

k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_L + r_c$$

其中：rf：无风险收益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_L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被评估单位对下属公司的长期投资，包括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投资。本次评估针对长期股权投资的不同情况分别进行了整体评估及报表分析等。

2.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付息

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二)收益期和预测期的确定

1.收益期的确定

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评估报告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2.预测期的确定

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通常惯例,评估人员将企业的收益期划分为预测期和预测期后两个阶段。

评估人员经过综合分析,预计被评估单位于 2019 年达到稳定经营状态,故预测期截止到 2019 年底。

(三)预测期的收益预测

1.营业收入的预测

对移动电视公司的未来营业收入预测是以移动电视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遵循我国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国家宏观政策、国家及地区的宏观经济状况、国家及地区行业状况,移动电视公司的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优势、劣势、机遇、风险等,尤其是移动电视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和未来的发展前景及潜力(压力),并结合移动电视公司编制的 2014 年财务预算和企业项目规划及生产经营特点,经过综合分析预测的,移动电视公司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移动电视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广告发布收入、节目创收收入和其他收入。其中广告发布收入主要是指来自于移动电视公司的广告独家代理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广告发布收入;节目创收收入主要是指为政府委办局及社会组织等发布宣传片的收入;其他收入主要是信息收入、活动创收收入及技术服务收入等。

关于广告发布收入的预测,根据移动电视公司与华视传媒集团有

限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书,2014年华视传媒向移动电视公司支付的服务管理费为8,970万元,2015年为7,000万元。双方合作期到2015年底。移动电视公司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筹备2016年的广告招商工作。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8月中途退出地铁电视公司(移动电视公司子公司)的独家代理,其也影响到对移动电视公司的广告代理,考虑到未来移动电视公司与潜在客户沟通、谈判、签约、试用期等系列环节问题及新客户、新市场等需要培育和市场竞争因素的影响,2016年起广告发布收入保持在2015年的基础上不再考虑业务增长。

关于节目创收收入与其他收入,2014、2015年根据近两年及2014年上半年的实际情况预测,2016年到2018年预测节目创收收入与其他收入的业务增长率分别为10%和5%,2019年及以后年度稳定。

有关收入情况详见附表-《营业收入预测表》。

2.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的营业成本由租赁费、维修维护及电费、折旧费、监测费、节目制作费、地铁电视特许经营费用和其他费用。

(1)企业未来年度租赁费的预测

租赁费包括公交车租赁费、发射机机房及天线座位租赁费、光纤数字链路租用服务费及交管局机房租赁费。根据移动电视公司与有关单位签署的协议中的费用标准及最近三年的平均费用水平进行预测。

(2)企业未来年度维修维护费及电费的预测

维修维护及电费主要包括公交终端巡检及备品备件购置费、单频网维护费及电费、单频网维修费、播出平台维修维护及电费。对于维护维修费的预测,参考公司有与有关单位签署的维修维护协议金额及最近三年的平均费用水平进行预测。

2014年下半年以公司年度指标减去上半年已实际发生的修理费进行预测。因为考虑到设备的逐渐更新,故2015年以后修理费在2015年预算的基础上维持不变。

(3)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固定资产的折旧是由两部分组成的,即:a.对基准日现有的固定

资产(存量资产)按企业的会计计提折旧的方法(直线法)计提折旧；b.对基准日后新增的更新固定资产(显示屏的更新等)自购买日开始计提折旧。

年折旧额=固定资产原值×年折旧率。

长期待摊费用(地铁电视特许经营费与租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摊销，摊销年限分别为 15 年和 3 年。

(4)企业未来年度其他费用的预测

企业其他费用主要包括监测费、节目制作费等。对于其他费用的预测，参照以前年度的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3.营业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文化事业建设费。其中：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的计税基础主要为应交增值税；文化事业建设费的计税基础主要为广告发布收入。根据相关规定，企业执行的具体税(费)率为：

城市维护建设税：7%；

教育费附加：5%(其中 3%为国家规定、2%为地方附加)；

文化事业建设费：3%。

4.销售费用的预测

移动电视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宣传费、展览费、设计制作费及差旅费等。

对于销售费用的预测，2014 年下半年参照年度指标减去上半年已实际发生的费用进行预测，2015 年以后销售费用参照历史销售费用率进行预测，并按照各明细费用平均占比进行分配测算。

5.管理费用的预测

移动电视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办公房屋租赁及物业费、差旅费、交通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以及固定资产折旧费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等。其中，职工薪酬包括人员工资、奖金、各种福利费及附加费、社会保险费。

对于管理费用的预测，2014 年下半年以公司年度指标减去上半年已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进行预测，2015 年以后除人员工资在 2014 年

预算基础上逐年增长、各种福利费及社会保险费等工资附加以上年工资为基准按历史年度工资附加占职工工资的平均比率进行预测，折旧费按评估基准日存量固定资产及基准日以后增量固定资产金额进行预测以外，其他费用维持 2014 年水平。

6.财务费用的预测

移动电视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因基准日定期存款已作为溢余资金一次性加回，故以后年度不再测算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7.营业外收支的预测

移动电视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公交专项资金补贴，由于公交专项资金补贴以后年度不再发生，故不再预测。

移动电视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及其它，由于其是否发生不确定，故此次评估不再预测。

8.所得税的预测

移动电视公司 2013 年 11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且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二税务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回执》，移动电视公司享受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技术企业减征企业所得税政策，税率为 15%。故 2014 年 7 月年至 2015 年 12 月所得税税率为 15%，2016 年及以后年度按 25%进行测算。

9.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预测期主要考虑的资本性支出为保持现有生产情况下的投资，未来各年不考虑扩大的资本性投资，只需满足维持现有营业能力所必需的更新投资支出。更新投资主要包为公交终端显示屏的更换及办公设备的更新。本次预测更新投资所发生的资本性支出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综合确定。

10.营运资金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金等于经营性流动资产减去经营性流动负债。经营性流动资产包括公司经营所使用或需要的所有流动资产，包括必要的现金持有量、应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及其他应付款等。

营运资金=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营运资金追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基准日营运资金=流动资产(不含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流动负债(不含带息负债及非经营性负债)

企业基准日营运资金根据成本法评估结果,剔除溢余资产、有息债务、非经营性资产后确定,计算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基准日资产	评估价值	溢余资产	有息债务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基准日营运资金
一、流动资产合计	22,140.66	16,361.63	-	700.00	5,079.03
货币资金	21,223.38	16,361.63			4,861.76
应收账款	51.50				51.50
预付账款	152.00				152.00
应收股利	700.00			7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39				10.39
存货	3.39				3.39
二、流动负债合计	4,894.78			3,571.65	1,323.13
应付账款	157.32				157.32
预收账款	705.82				705.82
应付职工薪酬	97.06				97.06
应交税费	322.09				322.09
应付股利	1644.66			1644.66	0.00
其他应付款	1,967.83			1,926.99	40.84
营运资金					3,755.90

结合企业经营情况,考虑到年度营运资金与现金保有量的关系,通过计算分析被评估单位收入、成本、费用和税金合理结算周期,按付现成本(3个月最低现金保有量)等确定未来年度所需营运资金。

以后年度需要追加的营运资金=当年度需要的营运资金-上一年度需要的营运资金。

(四)折现率的确定

1.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

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 WIND 资讯系统所披露的信息，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4.0612%，本评估报告以 4.0612% 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2.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式中： β_L ：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_U ：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t：被评估企业的所得税税率；

D/E：被评估企业的目标资本结构。

根据 Wind 资讯查询的沪深 A 股股票 100 周类似上市公司 Beta 计算确定，具体确定过程如下：

首先根据沪深 A 股类似上市公司的 Beta 计算出各公司无财务杠杆的 Beta，然后得出该类无财务杠杆的平均 Beta 为 1.1713。

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主要结合企业投产后运行的时间及贷款情况、管理层未来的筹资策略、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等确定，在分析上述资料后，确定移动电视公司的目标资本结构为 0。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 15%（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2015 年后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begin{aligned}\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 &= 1.1713\end{aligned}$$

3.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根据我公司的研究成果，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取 7.19%。

4.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特有风险调整系数为根据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在企业经营环境、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等方面所形成

的优劣势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经过综合分析，故确定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c 为 4%。

5. 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1) 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2) 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begin{aligned}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 &= 16.50\% \end{aligned}$$

6. 预测期后折现率的确定

采用相同的计算方法，计算出 2019 年后的 WACC 为 16.50%。

(五) 预测期后的价值确定

由于收益期按永续确定，预测期后的价值公式为

$$P_n = R_{n+1} \times \text{终值系数}$$

R_{n+1} 按预测末年现金流调整确定。

永续年度资本性支出主要是确保企业能够正常的稳定的持久的运营下去，以当期的折旧额作为当期的资本性支出。

永续折旧：按企业预测期末资产折旧额确定。

则永续年期调整后的自由现金流量 R_{n+1} 为 533.16 万元。

故城市电视终值的现值 $P_n = R_{n+1} \times \text{终值折现系数}$

$$= 533.16 \times 2.8241$$

$$= 1,505.72 \text{ 万元}$$

(六) 测算过程和结果

预测期内各年自由现金流按年中流入、终值按年末流入考虑，按折现率折成现值，从而得出城市电视的经营性资产价值，计算过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 年 7-12 月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稳定年度
利润总额	1,078.24	1,105.61	1,071.66	936.08	801.83	710.88	710.88
加：财务费用							
息税前营业利润	1,078.24	1,105.61	1,071.66	936.08	801.83	710.88	710.88
减：息税前利润所得税	161.74	165.84	267.91	234.02	200.46	177.72	177.72
息前税后营业利润	916.50	939.77	803.74	702.06	601.37	533.16	533.16
加：折旧及摊销	171.20	423.76	463.64	607.90	753.95	780.39	780.39
减：资本性支出	138.60	860.22	860.22	860.22	860.22	860.22	780.39
追加营运资金	-1,775.29	-340.82	41.11	7.96	8.94	10.44	
自由现金流量	2,724.39	844.13	366.06	441.78	486.16	442.88	533.16
折现率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折现期(年)	0.25	1.00	2.00	3.00	4.00	5.00	
折现系数	0.9625	0.8584	0.7368	0.6324	0.5429	0.4660	2.8241
各年折现值	2,622.33	724.58	269.72	279.40	263.92	206.38	1,505.72
折现值合计	5,872.05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合计为 5,872.05 万元。

(七)其他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1.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资产和负债，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非经营性资产的确定

经现场核实，企业非经营性资产包括：应收股利 700.00 万元，持有至到期投资 1,665.00 万元。

非经营性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2,365.00 万元。

(2)非经营性负债的确定

经现场核实，企业非经营性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中的押金、保证金评估值为 1,926.99 万元，应付股利评估值为 1,644.66 万元，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专项资金评估值为 61.77 万元。

非经营性负债合计为 3,633.42 万元。

(3)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净额为-1,268.42 万元。

2.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超额现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现金持有量考虑各种付现因素。经计算正常经营情况下，企业的定期存款作为溢余资产，即 16,361.63 万元。

3.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通过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进行评估后，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 23,265.61 万元。

(八)收益法评估结果

1.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

$$= 5,872.05 + (-1,268.42) + 16,361.63 + 23,265.61$$

$$= 44,230.87 \text{ (万元)}$$

2.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移动电视公司的付息债务基准日为 0 万元。

3.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工作，移动电视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44,230.87 - 0$$

$$= 44,230.87 \text{ (万元)}$$

第五章 评估结论及分析

一、评估结论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1,191.37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306.55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884.82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230.87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18,346.05 万元，增值率为 70.88%。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1,191.37 万元，评估价值为 48,889.10 万元，增值额为 17,697.73 万元，增值率为 56.7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306.55 万元，评估价值为 4,956.55 万元，评估减值 350.00 万元，减值率 6.60%；净资产账面价值 25,884.82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43,932.55 万元，增值额为 18,047.73 万元，增值率为 69.72 %。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22,143.22	22,140.66	-2.56	-0.01
非流动资产	2	9,048.15	26,748.44	17,700.28	195.6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5,780.00	23,265.61	17,485.61	302.52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投资性房地产	4	-	-	-	
固定资产	5	850.32	1,064.44	214.12	25.18
在建工程	6	-	-	-	
油气资产	7	-	-	-	
无形资产	8	24.35	24.90	0.55	2.24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2,393.48	2,393.48	-	-
资产总计	11	31,191.37	48,889.10	17,697.73	56.74
流动负债	12	4,894.78	4,894.78	-	-
非流动负债	13	411.77	61.77	-350.00	-85.00
负债总计	14	5,306.55	4,956.55	-350.00	-6.6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	25,884.82	43,932.55	18,047.73	69.72

(三)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230.87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3,932.55 万元，两者相差 298.32 万元，差异率为 0.67%。

资产基础法是在持续经营基础上，以重置各项生产要素为假设前提，根据要素资产的具体情况采用适宜的方法分别评定估算被评估单位各项要素资产的价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相关负债评估价值，得出资产基础法下净资产的评估价值，反映的是被评估单位基于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而收益法是在对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预测的基础上计算评估价值的方法，不仅考虑了各分项资产是否在被评估单位得到合理和充分利用及组合在一起时是否发挥了其应有的贡献等因素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也考虑了运营资格、行业竞争力、公司的管理水平、人力资源、要素协同作用等资产基础法无法考虑的因素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和经营特点，收益法评估结果能比较客观、全面的反映目前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根据上述分析，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230.87 万元。

二、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原因

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230.87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18,346.05 万元，增值率为 70.88%。

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对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和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价值包含了移动电视公司应享有的子公司历史经营成果和资产未来获利能力收益，而账面价值仅为被评估单位出资的历史成本。

三、控制权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考虑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没有考虑流动性)对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影响。

评估说明附件

附件一、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附件二、北京北广传媒城市电视有限公司评估说明

附件三、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评估说明